

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闽发改网审社会函〔2018〕185号

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福建医大附属 第一医院奥体院区（含皮肤病性病医院）建设 项目（一期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

省卫生健康委员会：

你委《关于商请审批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奥体院区（含皮肤病性病医院）建设项目（一期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》（闽卫规划函〔2018〕552号）及附件收悉。为保障省皮肤病性病防治院院区的搬迁工作，分期开展项目建设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，具体函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福建医大附属第一医院奥体院区（含皮肤病性病医院）建设项目（一期）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福湾路西侧、建新大道南侧规划医疗用地内。

三、建设单位：福建医大附属第一医院。

四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总建筑面积23320平方米，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0020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3300平方米。主要建设皮肤病性病院门诊、住院病房楼、各类保障系统用房、后勤

管理及人防、地下停车场、污水工程等配套设施。

五、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估算总投资 16958 万元（不含征地拆迁费），建设资金由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自筹解决。

六、招标事项：请严格按照国家和福建省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依法依规开展招标工作。

七、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社会稳定风险为低风险的评估意见，请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妥善处理好施工噪音、废物、尘土影响等工作，促进社会安全稳定。

请据此抓紧组织编制项目初步设计，并按基建程序报批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政府办公厅，省财政厅，福州市规划局，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。